

# 國立成功大學/臺南一中科學班

## 個別科學研究修業說明

### 一、說明：

「個別科學研究」課程，由課程指導教授授課並評定成績，畢業前該課程至少須有兩學期成績。務必先請教授簽核課程指導教授意願表，未簽核者不得修習本課程。

### 二、授課方式：

1. 請同學主動邀請或藉由科學班辦公室與成大科學教育中心媒合大學教授擔任課程指導教授，進行個別科學研究課程討論及指導並紀錄於個別科學研究課程指導時間表，於每學期末繳回。
2. 課程進行的時間及細則，依指導教授規定。

三、成績計算：依據指導教授和個別科學研究報告評分。

### 四、個別科學研究指導費支付標準：

1. 每位學生個別科學研究指導費，全學年新臺幣八千元整。
2. 經費動支程序於學期末依據個別科學研究課程指導表造冊，會簽相關單位，經校長核准後辦理支給。
3. 學生若於個別科學研究過程中更換指導教授，指導費之發放應依據個別科學研究課程指導表申請指導費用。
4. 若同時有兩位以上指導教授共同指導者，個別科學研究指導費以均分方式發放。
5. 若教授同時指導兩名以上學生，指導時間表請勿填寫相同時段。

### 五、個別科學研究材料費支付標準：

1. 每位學生個別科學研究材料費，全學年至多新臺幣四百元整。
2. 依據實際狀況申請費用。

### 六、個別科學研究時程表：

時間		工作項目
高二	上學期	安排成功大學理學院、電機學院、醫學院參訪活動。
	下學期	學生探索研究主題並主動邀請大學教授指導個別科學研究；或由成大科教中心、電機系辦與科學班辦公室協助媒合教授。
高三上	開學第二週前	請指導教授簽寫「指導教授意願表」並繳回科學班辦公室。
	九月底前	轉交「個別科學研究指導教授證書」予指導教授。
	十二月第二週前	1. 繳交期中報告電子檔(ppt 檔)； 2. 繳交上學期指導教授「領據」和「指導時間表」； 3. 繳交上學期個別科學研究「評分表」。
	十二月第三或四週	進行個別科學研究期中口頭報告。
高三下	五月第二週前	1. 繳交期末報告電子檔(word 檔+pdf 檔)，請班長協助收齊繳交至科學班； 2. 繳交下學期指導教授「領據」+「指導時間表」； 3. 繳交下學期個別科學研究「評分表」。

備註：上、下學期未繳齊資料者，將無法取得必修課程個別科學研究學分，同時也將無法取得科學班證書。